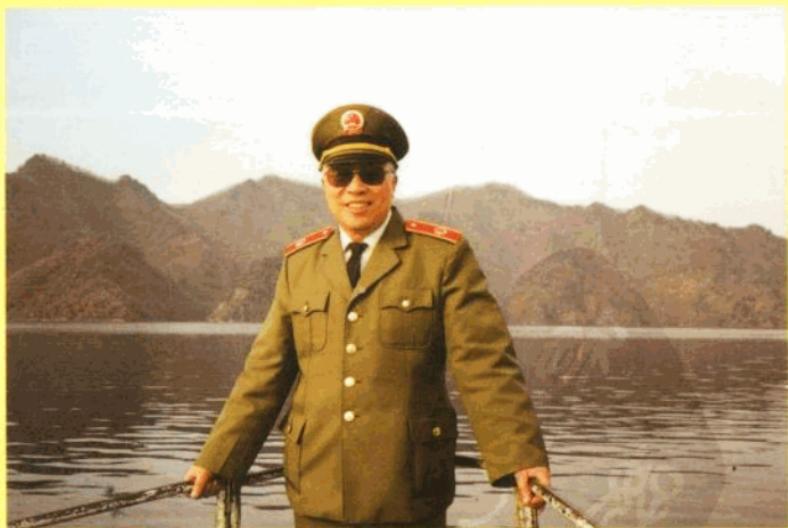


关文明政论文集

金戈鐵馬



東 方 出 版 社

金戈鐵馬

天牧

天 牧



東方出版社

关文明政论文集

责任编辑:王一禾
装帧设计:郭 帆
电脑制作:胡忠东
责任校校:钟 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戈铁马—关文明政论文集/关文明 著
北京:东方出版社,1999.4
ISBN7—5060—0598—0

I . ①金…②关…

II . 关…

III . 中国法律—政论文集

N . D • 92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9)第 03816 号

金戈铁马—关文明政论文集

关文明 著

东方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通县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9 年 4 月第 1 版 199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0.125

字数:254 千字 印数:1—1000

ISBN7—5060—0598—0/D • 368 定价:19.80 元

千里良驹永奋蹄

——序关文明政论文集《金戈铁马》

徐步云

文明同志是我市的一位老业余作家和诗人，更是政法战线上的一位坚强的老战士。我与文明同志相识与相交，大体经过几个阶段：开始，在我到任中共本溪市委书记之后，常在报纸上见到他的名字，电视广播里常听有关他的声音，电视新闻节目里也时见他的身影；后来，在市委研究政法工作和某些重大案件时，听到他汇报过工作和案情；真正接触与了解多些的时间是在1991年春，他的第一部著作《马蹄迹》首发和1998年夏，他的第二部著作《马蹄声声》的问世。因为他这两部作品的首发仪式，我都应邀参加了，并且得到了他的赠书。从他著作中的诗与文又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不过，当时较多地是对文明同志“文”的方面了解，得知其很是酷爱文艺创作，并且，一直坚持，几十年不断，感到这种契而不舍的精神十分可贵；他虽不是专业作家，但，却一专多能，既写诗词歌赋，又写散文小说，既写杂谈琐议，又写影剧评论，这种敢于面面

涉猎诸多文艺门类的作品，可见其功力和造诣之深，更为可贵的是他的精神，十分令人欣喜；特别是从他的诗文中，进一步地了解到他对党和祖国的热爱，对人民和家乡的深情，对真善美的追求与赞颂，对假恶丑的痛恨与抨击，那种爱憎分明的立场和精神更是可敬。

最近，他又将在岗时，担任领导一段有关政法业务工作上的文字，多是在报刊、杂志的和研讨会上发表过的，搜集整理了出来，并且，请我给他作一篇序，我很高兴，因为人熟，有些事也熟。看过他的这些文字之后，更使我对文明同志“武”的方面有了进一步了解，从他所撰写的大量政法文章中，不能不说其不仅有检察业务方面实践，而且有理论方面的总结与升华；从他报道的大量业务活动中，不难看出其所置身于工作岗位上的活跃与执著；从他亲自接待与回复群众的大量信访案件中，不难看出其公仆之心、之情、之意；从他亲自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亲临一线直接参予和指挥大量的办案中，更不难看出其不是甩手的官，而是干实事的官，不是黑白不分的官，而是善断是非的官，不是徇情枉法的官，而是铁面无私的官；从他变上访为下访，带领同志下访巡察，访贫问苦体察民情，落实党的政策，纠正执法不公，为老百姓排忧解难大量的事迹中，更不难看出这位农民之子，虽然作了官，并没有忘记为民去作主，所以一些群众称其为青天也属自然；并没有忘记养育他的父母——老百姓，所以他说：我永远是人民的儿子，该是何等的贴切！

说实在的，对一个人的了解是很难的，所谓“路遥知

马力，日久见人心”，非一时一事即可全面了解一个人的。有的人对手中的权力，说什么“有权不用过期作废”，一旦掌握了大权，便千方百计地去捞取个人好处，很怕一朝失去了权力再也无法去捞；然而，有的人却与此相反，他把人民赋予他的权力视为珍宝，他要千方百计的去为老百姓办些实事，实实在在的事，他也讲：“有权不用过期作废”，但，其内涵却与前者截然不同。他是想利用有限的时间，尽可能的为老百姓办些好事。文明同志即是后者，可惜这个人才，我真正了解和发现的时日，却是在今天而不是在昨天。

借为文明同志政论文集作序之时，想到本溪依法治市的前前后后。本溪的依法治市工作，在全国开了个历史先河，经过历届党政领导者的不懈努力，曾获全国的先进典型。我虽离休，仍然一往情深，总在关注与期望这项工作如何能一步步深入发展？如何能一步步持续提高？通过看文明同志的政论文章，特别是与其交谈，我觉得这位有四十余年政法工作实践与研讨成果的老同志对“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三句司法格言的经验之谈，很有启示，他说：“有法必依，就不是可依可不依，而依的好坏？前题要不断解决法制观念强弱问题；执法必严，就不是可严可不严，而严得是否得当？前题要不断解决思想纯正程度问题；违法必究，就不是可究可不究，而究得是否到位？前题要不断解决执法态度认真与否问题。”在谈到依法治市关键问题时，他讲：“关键在各级头头懂不懂法、行不行法，抓不抓违法？只有上行，才有下效，依法治市才

能步入正确轨道，否则，头头只空喊依法，并不切实行法，只让下边守法，自己却不守法，只究下边违法，不究领导违法，只能是越喊越没人听，越行越不成行，越治越难奏效！”

在举国上下，正满怀豪情，迎接国庆五十周年和二十世纪到来之际，希望广大干部紧密地围绕在以江泽民同志为首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振奋精神，团结一致为把我国建设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努力奋进！特别是政法干警，应当像关文明同志那样，热爱政法工作，钻研政法业务，时刻把老百姓的疾苦忧难放在心上，紧紧掌握党和人民交给的神圣权力，充分自如地运用法律武器，坚决有力的打击坏人，保护好人，廉洁自律，公正执法，及时排除各种不安定因素！这是社会稳定的基础，只有社会秩序的安定，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的硬道理才能得以实现，让我们大家共同努力，为把本溪的依法治市工作步步跃上新台阶而努力奋斗！

谨以此文此感为文明同志的政论文集《金戈铁马》作个序言吧！

徐步云，原中共本溪市委书记。

回眸金戈铁马日

——自序政论文集《金戈铁马》

周立波

在这大千世界里，每个人所结识的各类人物，总会有他难以忘怀的；在这缤纷的事物中，每个人所触及的种种阅历，总会有他在记忆中永存的……

“天道有迁移，人理无常全”。每个人的一生，像走路一样，既有平坦的路段，也会有曲折泥泞的路段，一帆风顺之旅是极少的，几乎是没有的！每个人当他由童年、少年至青年、壮年而老年走过来之后，在回首往昔时，总会有对艰辛岁月的难忘，年华虚度的悔恨，流金时光的欣慰！

本人自踏上革命之途，便受到党和毛泽东同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教育，然而，回忆这近半个世纪的革命生涯，究竟为人民做了多少有益之事？却难以回答！总觉得只不过是做了所在部队和地方单位领导交办的一些工作任务而已，一切平平！当然，也不能说在那漫长的岁月，都是庸庸碌碌，一段辉煌的时日也没有，一点闪光的业绩也不存！经过回顾，我想从 1976 年粉碎江青反革

命集团之后，至 1991 年离休之前的这几年间，是我一生中最为壮丽的时光，真正为老百姓办了点实事，并真正理会了为人民服务的内涵，同时也尝到了为人民服务的真正乐趣。因此，曾连续三年荣获市一级的先进工作者。我想，这可能是由于经过“文化大革命”的冲击，九死一生的幸运，明白了许多过去不明白的道理，可谓“行得一事，即知一事”，“行为，可以得知之效”，特别是深深地认识到“权力”这两字的重要，随着身上担子的加重，考虑到“有权不用过期作废”的现实，以及“当官不为民作主，不如回家卖红薯”的常鸣警钟。怀着“志顶江山心欲奋”的心情，不时地在敦促着自己，要充分运用人民给我的手中权力，去努力为老百姓做些希望做到的实实在在之事，诸如：惩恶扬善，治腐廉政，落实政策，平正是非，排忧解难……等等。特别是越接近离休之年，大有“惜年、惜日、惜时之感，越发觉得时间的紧迫，越想尽可能多的为老百姓办些实事；越见到老百姓得到排忧解难之乐，越觉得混身有使不完的劲头；越遇到了某些阻力，越增强了顽强的斗志，非得设法冲破不可！那一段时间，真的有点天不怕地不怕的无所畏惧之气概！总觉得走的正行的直，怕你什么“鬼怪”在拦路？！所以，我将此段经历，视为一生中最值得记忆的年代，最为辉煌的岁月，更是我特别感到欣慰的日子。因为，我没有辜负生我养我的父母，以及教育培养过我的老师和所在部队、单位领导的期望：“当官一定要为民作主”！真的为受欺辱的老百姓作了一些应该摆平之事。所以，每当我看到老百姓舒展开了愁眉的喜悦，心里感到特

别的畅快！我觉得我没有白白为官一场（尽管官职卑微），没有白白度过这大半生！

这本集子，就是那段日子的梗概，全集收录了四个部份的文字，大都是报刊、杂志、书信、会议发表过的。第一辑：《政论文章选释》。主要是已发表过的政论文字，如：政法业务方面的论文，应报社之约撰写的社论、述评、短评，以及理论研讨会上的发言；第二辑：《通讯报道择篇》。主要是已发表过的会议消息、工作报道等；第三辑：《信访回复筛选》。主要是对大量群众来信的回复，从中筛选出不同类型的 50 件亲笔复信；第四辑：《报载赞誉拾零》。主要是一些报刊登载的有关我与同事们所办案件方面的特写、图片新闻、活动报道、有关评论等。

这里我要郑重声明的是：在某些文章中的个别案件，由于各个历史时期特征所不同，可能由于当时采证不够充分和后来对证据力认识的动摇，以及等等其他原因而得到的改判，对此，我当“以资明镜”，然而，这里我敢于斩钉截铁的说：办每一宗案件，绝无“以个人之好恶而裁轻重”，凭个人爱憎施行罚之。因此，报刊所载的事迹也都是真实的。所遗憾的是：有些案子尚未办结，或因阻力重重，而办得不够理想，因为已经“到站下车”卸甲归里，这就要请诸君谅解了！不过，敬请相信，只要真理在您手里，在改革开放的深入，新世纪的到来，检务的公开，新一代的检察官们办案水平更高、政策水平更强，他们会为您继续排忧解难的。

目 录

序言

- 千里良驹永奋蹄 (1)
回眸金戈铁马日 (1)

第一辑 政论文章选释

- 革命阶级和人民赖以生存的宝剑 (3)
关于没有和有的辩证法三题 (7)
加强社会主义法制 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9)
认真学习新宪法 坚决捍卫新宪法 (13)
浅谈依法治市中的法与治 (15)
加强法制 确保民主 促进四化 (21)
大力加强人民检察工作 (24)
为“以厂为家”和“以店为家”正名 (27)
坚决同经济领域违法犯罪作斗争 (29)
发挥检察机关职能作用 (31)
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33)
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治安 (35)
尊重客观事实 认真鉴别证据 (37)
诬告必须反坐 (43)
严格监督 杜绝受贿 (44)

村办企业为啥越办越穷	(46)
经济犯罪的予防	(48)
做个大无畏的不惜以身殉职的检察官	(52)
严禁逼、供、信	(55)
试论当前经济犯罪的特点与对策	(57)
共产党员必须加强个人利益服从党的利益的修养	(64)
谈领导者的威信	(69)
关于治理经济环境与整顿经济秩序之我见	(73)
莫忘党的宗旨加强公仆意识 格尽检察职守做人民的儿子
	(77)

第二辑 通讯报道择篇

人民的司法干警不容诬蔑	(97)
鱼目非珠	(99)
坚持秉公执法 加强革命责任感	(102)
我市两级人民检察院开展经济检察工作	(103)
市检察院采取“四结合”方法推荐优秀中青年干部	(104)
我为什么介绍他入党	(105)
天怒人怨千夫指 多行不义必自毙	(107)
立新、恒仁查办违法公安人员	(108)
廉洁奉公的人民检察员	(110)
给丛正龙、任洪林、李洪顺书记的一封信	(111)
霸道、绕道、还道	(116)
附：①还其公道 以正党风	(118)
②是非面前要公道 纠纷面前莫绕道	(119)
③应依法作出裁决	(120)
④高台子村占道纠纷案已告解决	(121)

严厉打击经济犯罪 维护乡镇企业权益.....	(122)
庆祝检察机关重建十周年.....	(123)
在市信访工作经验交流会上的总结汇报(简摘).....	(124)

第三辑 信訪回復篩宗

给凤城隋虹升的复信.....	(129)
给大连王泽琴的复信.....	(132)
给吉林金文生的复信.....	(135)
给四川林永森的复信.....	(137)
给南芬区周某四人的复信.....	(138)
给锦州王建生的复信.....	(139)
给市电子十厂张、杨二人的复信	(140)
给市陶瓷厂左跃芬的复信.....	(142)
给平山区马义的复信.....	(144)
给本溪县王怀升的复信.....	(153)
给明山区霍淑清的复信.....	(154)
给抚顺李良田的复信.....	(155)
给牛心台霍淑兰的复信.....	(156)
给湖南蔡和礼、夏芝兰的复信	(158)
给本钢焦化厂白彦林的复信.....	(160)
给扶(公)002信箱尹永昌的复信	(161)
给北台钢铁厂郝居仁的复信.....	(162)
给市教养院张海义的复信.....	(163)
给凌海汽车总装配厂于会清的复信.....	(164)
给本溪县李芳俊的复信.....	(165)
给本溪县王淑梅的复信.....	(167)
给溪湖区刘文章的复信.....	(168)

给明山区居民何××的复信	(169)
给本钢连轧厂赵桂芳的复信	(170)
给本钢露天矿哈××的复信	(171)
给市电车公司石磊的复信	(172)
给南芬区计经委陈富刚的复信	(174)
给在押犯卢广春的复信	(175)
给凌源第二劳改支队于振贵的复信	(176)
给平山区于维真的复信	(178)
给本溪县岳军的复信	(179)
给本钢修建魏廷久的复信	(180)
给东北工学院栾凤波的复信	(181)
给兴城县李秀彦的复信	(182)
给本溪大学姚传祥的复信	(183)
给市民企公司杨爱莲的复信	(184)
给本钢动力厂李××的复信	(185)
给内蒙古韩凤英的复信	(186)
给新疆和田九号信箱赵德喜的复信	(187)
给桓仁县王文广的复信	(188)
给明山区四建一队的复信	(192)
给牛心台煤矿李颖的复信	(193)
给抚顺劳改支队夏德品的复信	(194)
给北台镇李生态的复信	(195)
给北台矿王玉珍的复信	(196)
给桓仁县樊××的复信	(197)
给新宾县张桂兰的复信	(198)
给市教养院庞景文的复信	(199)
给本溪县张××的复信	(200)
给桓仁县杜广君的复信	(201)

给本市某单位万××的复信.....(202)

第四辑 报载赞誉拾零

《本溪日报》照片新闻 爱民活动剪影.....	(205)
《本溪日报》普遍掀起学习七个法律热潮.....	(206)
《本溪日报》紧持党性 反对派性.....	(208)
《本溪司法报》努力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	(210)
《本溪司法报》照片新闻 法制宣传日活动剪影.....	(212)
《本溪法制报》检察长排除孙老汉所难众乡亲齐称赞法律公正	(213)
《本溪法制报》市场霸立的覆灭.....	(215)
《本溪法制报》有冤就找检察院诉.....	(220)
《中国法制报》图片新闻 深入农村倾听群众呼声.....	(221)
《辽宁法律》变上访为下访.....	(222)
《辽宁法制报》维护法律的尊严 本报评论员.....	(223)
《辽宁法制报》人民的检察官 本报记者 杨会义.....	(225)
《中国广播报》节目介绍——人民检察官关文明.....	(243)
《本溪法制报》图片新闻 送匾：“当代青天拯民不倦”	(244)
《辽宁法制报》广大读者投书本报“赞人民检察官”关文明	(245)
《辽宁日报》检察官的一天.....	(246)
《本溪日报》为寻常百姓鼓与呼.....	(248)
《中国法制报》图片新闻 深入田头了解情况.....	(250)
《本溪法制报》检察官一天.....	(251)
《中国法制报》图片新闻 下访巡案接待群众.....	(252)
《辽宁日报》检察官下访巡案 农家人告状有门.....	(253)
《辽宁法制报》“包公”下访为民申冤.....	(255)

《工人日报》检察官下访巡察案	(257)
《辽宁青年》一个青年生命的代价	(258)
《辽宁法制报》二十七年糊涂案 检察官来一日清	(261)
《本溪日报》目击新闻 春风化雨时	(264)
《本溪法制报》图片新闻 赠旗：“落实政策统战楷模”	(265)
《辽宁法制报》检察官拒收万元礼	(266)
《本溪法制报》天职	(268)
《辽宁法制报》本溪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农民学法	(271)
《辽宁日报》下访巡察的检察官	(272)
《辽宁法制报》图片新闻 “包公”送法到坑头	(274)
《本溪日报》正气歌	(275)
《本溪法制报》他维护的是宪法的尊严	(277)
《本溪法制日报》从六十一万元巨款中反思	(279)
《本溪日报》企业家与金融、法律界人士恳谈	(282)
《中国法制报》本溪市检察院巡回办案解决难题	(283)
《企业家俱乐部》一场别开生面的对话会	(284)
《本溪日报》市检察就明兴铸造厂问题举行恳谈会	(285)
《本溪法制报》依法扶持 用法指导	(287)
《辽宁法制报》检察长与厂长对话	(288)
《本溪日报》450万巨款完璧归赵	(290)
《本溪日报》服务改革 推进改革	(291)
《本溪日报》我市政法机关探索自身改革新途径	(293)
《辽宁法制报》法育正人	(295)
《本溪日报》抓紧治理整顿必须从严执法	(304)
《本溪法制报》市检察院下访巡察为民解难	(305)
后记	(307)

第一辑

政论文章选释

主要是已发表过的政论文字，如：政法业务方面的论文，代为报社所撰写的社论、述评、短评，以及理论研讨会上的发言等，计 24 篇。